



人权理事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2022年9月12日至10月7日

议程项目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人权理事会 2022 年 10 月 7 日通过的决议

51/29.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国际人权两公约及其他相关国际人权文书，

重申各国对促进、保护、尊重和实现其公民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履行根据其加入的人权条约和协定所承担的义务负有主要责任，

回顾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应坚持最高标准，并且应与理事会包括其附属机构和机制充分合作，

又回顾人权理事会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 2018 年 9 月 27 日第 39/1 号决议、2019 年 9 月 26 日第 42/4 号决议、2019 年 9 月 27 日第 42/25 号决议以及 2020 年 10 月 6 日第 45/2 号和第 45/20 号决议，

欢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问题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的报告²和其他国际组织的报告，并对上述报告中着重指出的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境内继续存在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的情况表示关切，

表示关切的是，目前的危机继续对妇女、儿童、土著人民、老年人、残疾人和其他弱势群体成员的权利造成超出比例的影响，

表示深为关切的是，由于持续的政治和经济危机，有 680 多万人被迫离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700 多万人仍需要人道主义援助，欢迎该区域的邻国和其他国家努力收容委内瑞拉移民、难民和寻求庇护者，欢迎联合国、其他人道主义组织和伙伴国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¹ A/HRC/47/55、A/HRC/48/19 和 A/HRC/50/59。

² A/HRC/48/69 和 A/HRC/51/43。



表示关切不断有报告称，公民和民主空间受到限制，包括对抗议者、记者和其他媒体工作者、律师、人权维护者和其他民间社会利益攸关方的任意拘留、恐吓和报复行为以及公开诽谤，承认在这种情况下仍持续作出努力，

欢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加强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的合作，知悉高级专员办事处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之间的机密谅解函³，注意到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在高专办提供的技术援助支持下为加强法治采取的初步举措，鼓励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与新任高级专员继续合作，

赞赏地注意到已决定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设立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办公室，鼓励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与该办公室充分合作，特别是在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开启的调查方面，并注意到在这方面已采取了积极的初步举措，

申明理事会坚信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当前的危机只能通过和平、民主的方式解决，要在没有任何外国军事、安全或情报干涉的情况下靠委内瑞拉人民自己解决，而且这种解决办法要求按照国际标准举行自由公平的总统和议会选举，表示支持这方面的有关外交努力，例如正在开展的墨西哥城进程，

1. 强烈谴责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境内所有违反和践踏国际人权法的行为，根据独立国际实况调查团的意见，其中一些行为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

2. 促请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立即全面执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独立国际实况调查团最近报告所载各项建议，并表示遗憾的是，它们以往报告⁴中提出的大多数建议没有得到执行；

3. 表示深为关切的是，该国的法治继续受到侵蚀，法官和检察官的任期无保障且指定过程缺乏透明度，工作条件不确定并受到政治干预，包括最近任命的最高法院法官缺乏独立性，这些情况持续损害司法系统的独立性，助长有罪不罚现象以及侵犯和践踏人权的顽疾，影响受害者诉诸司法，并阻碍举行自由公平的选举；

4. 强烈谴责该国普遍存在有针对性的基于政治理由的镇压和迫害，包括安全部队和情报部门实施的过度使用武力、任意拘留、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法外处决和强迫失踪行为，强烈谴责若干政党的自主性和组成受到干预；痛斥对公民和民主空间的持续限制；

5. 促请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采取适当措施，处理报告的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例如对被拘留的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和骚扰行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

6. 又促请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立即释放所有政治犯和其他所有被非法或任意剥夺自由的人，优先考虑其中的处境脆弱者；

7. 表示深为关切奥利诺科矿区的人权和环境状况，该地区是剥削矿工、包括使用童工劳动和开展贩运人口等活动的场所，对该区域土著人民的权利受到侵犯和践踏表示特别关切；

³ 2019年9月20日的谅解函，2020年和2021年每年续签一次。

⁴ A/HRC/44/20、A/HRC/44/54和A/HRC/45/33。

8. 吁请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各党派迅速参与或支持开展一项进程，确保举行自由公平的总统和议会选举，有独立的全国选举委员会和独立公正的最高法院，有充分的新闻自由，所有委内瑞拉人和所有政党可不受限制、不惧后果和不被干预地参与政治，并尊重国际标准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9. 请高级专员继续监测、报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权状况并为改善状况提供技术合作，包括向人权理事会第五十二届和第五十五届会议口头汇报最新情况，之后举行互动对话，又请高级专员向理事会第五十三届和第五十六届会议提交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人权状况的全面报告，详细评估此前报告中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之后举行互动对话；

10. 决定将人权理事会第 45/20 号决议规定的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实况调查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两年，以期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确保全面追究犯罪者责任和为受害人伸张正义，并请调查团在人权理事会第五十二届和第五十五届会议互动对话期间向理事会口头介绍其工作的最新情况，并在理事会第五十四届和第五十七届会议的互动对话期间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关于其调查结果的报告；

11. 促请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独立国际实况调查团全力合作，允许他们立即、充分和不受限制地访问全国各地，包括接触受害者和进入拘留场所，向他们提供履行任务所需的一切信息，并确保所有个人都能不受阻碍地接触联合国及其他人权实体并与之沟通，而不用担心报复、恐吓或攻击；

12. 要求分别向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独立国际实况调查团提供执行各自任务所需的一切必要资源以及充分的行政、技术和后勤支助；

13. 鼓励人权理事会有关特别程序在各自任务范围内特别注意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权状况，促请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充分配合他们的工作，包括为访问该国提供便利；

14.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事。

2022 年 10 月 7 日

第 43 次会议

[经记录表决，以 19 票赞成、5 票反对、23 票弃权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巴西、捷克、芬兰、法国、冈比亚、德国、日本、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绍尔群岛、黑山、荷兰、巴拉圭、波兰、大韩民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厄立特里亚、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弃权：

阿根廷、亚美尼亚、贝宁、喀麦隆、科特迪瓦、加蓬、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利比亚、马来西亚、毛里塔尼亚、墨西哥、纳米比亚、尼泊尔、巴基斯坦、卡塔尔、塞内加尔、索马里、苏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兹别克斯坦]
